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政澤
電話：06-2991111#866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jinlin0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91059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59792A00_ATTCH1.PDF、1059792A00_ATTCH2.pdf、
1059792A00_ATTCH3.pdf、1059792A00_ATTCH4.pdf、1059792A00_ATTCH5.pdf）

主旨：「依法考試及格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（特考警察人員警察法制人員部分）」業經銓敘部會銜考選部於民國109年8月27日以部法三字第10949611272號、選規一字第1090003647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8月27日部法三字第10949652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旨揭原函影本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規定及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

